

股票代碼：8374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新莊區中原路558號12樓
電 話：(02)2995 84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0～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6
(八)抵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其 他	47～4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0～5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53
3.大陸投資資訊	48、54
4.主要股東資訊	49
(十四)部門資訊	4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5～6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在查核報告上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投資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之減損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商譽減損測試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因收購子公司而產生之商譽，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係包含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內，商譽應每年定期或於有減損跡象時執行減損測試。由於評估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涉及管理階層諸多假設及估計，故商譽減損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的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商譽減損評估測試表；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估計基礎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預計營收成長率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等之合理性；針對重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並檢視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商譽減損評估之相關資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惠貞
陳政燕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二 月 二 十 七 日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7,537	5	115,701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40	-	1,058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271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5,490	-	4,064	-
1150-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三)及(十八))	249,118	11	291,431	12	2150-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0,305	5	139,237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十八)及七)	1,616	-	6,688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31	-	1,673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	-	362	-	2200	其他應付款	28,584	1	38,719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182,590	8	207,068	9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006	-	1,141	-
1300	存貨(附註六(五))	223,257	10	272,290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50	-	12,864	1
1410-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260	-	4,52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6,683	-	6,269	-
	流動資產合計	760,649	34	898,061	37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7,840	1	7,239	-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合計	161,929	7	212,264	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七)	1,049,321	47	1,105,368	45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294,997	13	382,537	1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50,000	2	100,000	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22,639	1	28,054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45,711	2	61,085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十))	81,805	4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及七)	17,070	1	22,791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0,398	-	10,263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2,781	5	183,876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13,074	1	8,698	-		負債總計	274,710	12	396,140	1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01	-	11,330	1		權益(附註六(十六))：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82,935	66	1,546,250	63	3110	普通股股本	1,122,505	50	1,122,505	46
						3200	資本公積	312,314	14	312,233	13
						3300	保留盈餘	572,289	26	649,360	26
						3400	其他權益	(38,234)	(2)	(35,927)	(1)
							權益總計	1,968,874	88	2,048,171	84
	資產總計	\$ 2,243,584	100	2,444,31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243,584	100	2,444,311	100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李長堅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陳國美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869,025	100	1,296,74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八)及七)	(698,502)	(80)	(1,024,809)	(79)
營業毛利	170,523	20	271,939	21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八)、(九)、(十)、(十一)、(十三)、(十四)、(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06,478)	(13)	(119,666)	(9)
6200 管理費用	(80,092)	(9)	(91,199)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377	-	287	-
營業費用合計	(186,193)	(22)	(210,578)	(16)
營業淨利(損)	(15,670)	(2)	61,361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六)、(七)、(十三)、(二十)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964	-	521	-
7010 其他收入	4,929	1	1,22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521)	(1)	52,044	4
7050 財務成本	(1,843)	-	(1,32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2,694)	(2)	(20,966)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165)	(2)	31,501	2
稅前淨利(損)	(30,835)	(4)	92,862	7
7950 減：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五))	9,889	1	(10,515)	(1)
本期淨利(損)	(20,946)	(3)	82,347	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8316 未實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333	1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333	1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640)	(1)	20,579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640)	(1)	20,579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307)	-	20,579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253)	(3)	102,926	8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0,946)	(3)	78,953	6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	-	3,394	-
	\$ (20,946)	(3)	82,347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3,253)	(3)	99,532	8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	-	3,394	-
	\$ (23,253)	(3)	102,926	8
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19)		0.7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19)		0.7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李長堅



會計主管：陳國美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本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共同控 制下前 手權益	權益總計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1,122,505	315,077	258,267	78,028	335,723	672,018	(56,506)	(56,506)	2,053,094	20,310	2,073,404
本期淨利	-	-	-	-	78,953	78,953	-	-	78,953	3,394	82,3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0,579	20,579	20,579	-	20,5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8,953	78,953	20,579	20,579	99,532	3,394	102,92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790	-	(14,790)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1,026)	(101,026)	-	-	(101,026)	-	(101,02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1	-	-	-	-	-	-	1	-	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	-	-	-	(585)	(585)	-	-	(585)	-	(585)
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	-	(2,856)	-	-	-	-	-	-	(2,856)	(23,704)	(26,56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變動數	-	11	-	-	-	-	-	-	11	-	11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122,505	312,233	273,057	78,028	298,275	649,360	(35,927)	(35,927)	2,048,171	-	2,048,171
本期淨損	-	-	-	-	(20,946)	(20,946)	-	-	(20,946)	-	(20,9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640)	(2,307)	(2,307)	-	(2,3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946)	(20,946)	(6,640)	(2,307)	(23,253)	-	(23,25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37	-	(7,837)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6,125)	(56,125)	-	-	(56,125)	-	(56,125)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之沒入款項	-	81	-	-	-	-	-	-	81	-	81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22,505	312,314	280,894	78,028	213,367	572,289	(42,567)	(38,234)	1,968,874	-	1,968,874

董事長：李昌鴻



經理人：李長堅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6~



會計主管：陳國美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 (30,835)	92,86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533	8,393
攤銷費用	4,592	3,12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377)	(287)
利息費用	1,843	1,321
利息收入	(964)	(5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2,694	20,966
租賃修改利益	(4)	(2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23,82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2,317	9,1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1)	-
應收票據及帳款	42,440	170,701
應收帳款－關係人	5,072	7,810
其他應收款	612	5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61)	-
存貨	49,060	34,11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739)	5,6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94,713	218,3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18)	1,058
應付票據及帳款	(28,932)	(174,42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42)	(2,280)
其他應付款	(10,199)	(13,294)
合約負債	1,426	1,948
其他流動負債	601	3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9,664)	(186,6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5,049	31,695
調整項目合計	87,366	40,83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6,531	133,694
收取之利息	964	521
支付之所得稅	(20,875)	(26,6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620	107,595

(續次頁)

董事長：李昌鴻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長堅



會計主管：陳國美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80,96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8,804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46,40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22)	(25,429)
取得無形資產	(4,727)	(9,216)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	(63)
應收關係人融資款減少(增加)	24,939	(13,30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40	18,122
收取之股利	41,06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0,583	(325,64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90,000
短期借款減少	-	(190,000)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	1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0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7,391)	(2,371)
發放現金股利	(56,125)	(101,026)
處分員工持股信託沒入款項	63	-
支付之利息	(1,914)	(1,22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5,367)	(4,61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8,164)	(222,6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5,701	338,3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7,537	115,701

董事長：李昌鴻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長堅



會計主管：陳國美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於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變更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新莊區中原路558號12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自動化控制及工業傳動系統等之測試、加工、買賣、維修及機電整合以及智能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共同控制之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若係源自於對本公司具有控制力股東移轉其所控制企業之權益時，本公司視同該項收購係發生於財務報表所表達之最早可比較期間，或於共同控制成立之日孰晚者，據以重編比較資訊。上述於共同控制下取得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其於先前對本公司具有控制力股東合併財務報表之帳面金額認列，個體財務報表不予認列商譽或收購者對被收購者之可辨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允價值所佔之權益份額超過共同控制帳面金額之部分。

於編製個體資產負債表時，係將取得之相關權益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於編製個體綜合損益表時，係將原具控制力股東之損益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損)」。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本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該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匯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係於目前情況下可供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並停止提列折舊或攤銷。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除土地不予提列折舊外，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房屋及建築依其重大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折舊：主建物：10～54年；機電工程及其他工程：10年；其他設備，3～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一報導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4.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及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調整。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運輸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三)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外購軟體，3～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點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點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判斷其於全球最低稅負-支柱二規範下所應支付之補充稅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範圍，並已適用補充稅相關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之暫時性強制豁免，對於實際發生之補充稅則認列為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企業合併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處理企業合併，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之減損評估

投資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改變均可能造成評估結果之重大變動。有關商譽減損評估，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六(七)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12.31</u>	<u>111.12.31</u>
庫存現金	\$ 226	235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87,311	115,466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u>10,000</u>	<u>-</u>
	<u><u>\$ 97,537</u></u>	<u><u>115,701</u></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2.12.31</u>	<u>111.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合約	<u>\$ 1,271</u>	<u>-</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40)	(64)
換匯合約	<u>-</u>	<u>(994)</u>
	<u><u>\$ (40)</u></u>	<u><u>(1,058)</u></u>

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故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1.遠期外匯合約

112.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到 期 期 間
買入美元/賣出歐元	美元	310	113.1
買入美元/賣出人民幣	美元	1,000	113.1
111.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到 期 期 間
買入美元/賣出人民幣	美元	950	112.1
買入美元/賣出歐元	美元	800	112.1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換匯合約

112.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到期期間	
換入台幣/換出人民幣	人民幣	42,000	113.1
111.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到期期間	
換入台幣/換出人民幣	人民幣	47,000	112.1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 41,312	46,71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0,833	252,946
減：備抵損失	(1,411)	(1,540)
	<u>\$ 250,734</u>	<u>298,119</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36,731	0%	-
逾期90天以內	13,997	0%	-
逾期91~180天	5	0%	-
逾期181~270天	6	0%~24.58%	5
逾期271~365天	69	36.57%~100%	69
逾期366天以上	<u>1,337</u>	100%	<u>1,337</u>
	<u>\$ 252,145</u>		<u>1,411</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78,001	0%	-
逾期90天以內	18,476	0%~0.47%	86
逾期91~180天	993	0%~11.08%	110
逾期181~270天	845	0%~36.57%	-
逾期271天以上	1,344	100%	1,344
	<u>\$ 299,659</u>		<u>1,540</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540	1,935
迴轉之減損損失	(377)	(28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	(285)
應收帳款之保險理賠估計款	250	177
期末餘額	<u>\$ 1,411</u>	<u>1,540</u>

(四)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2.12.31	111.12.31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子公司	\$ 182,129	207,068
其他	461	362
減：備抵呆帳	-	-
	<u>\$ 182,590</u>	<u>207,430</u>

上列其他應收款經評估無預期信用損失。

(五)存 貨

	112.12.31	111.12.31
商品	<u>\$ 223,257</u>	<u>272,290</u>

本公司當期認列於營業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78,540	1,022,24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9,756	2,428
	<u>\$ 698,296</u>	<u>1,024,671</u>

上述認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係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經董事會決議擬出售三重區土地及房屋，故將該等不動產計73,452千元轉列於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前述部分資產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及六月完成出售，淨處分價款總計46,401千元，出售資產帳面價值為22,572千元，產生處分利益23,829千元。

民國一一一年度管理當局評估因受疫情及外在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上述資產不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之條件，故將此等資產之帳面價值計50,880千元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 <u>1,049,321</u>	<u>1,105,368</u>

1.子公司

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享有子公司損失之份額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 <u>(12,694)</u>	<u>(20,966)</u>

2.取得子公司—資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取得子公司移轉對價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一日(收購日)以現金187,000千元取得資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資騰)普通股4,680千股，計60%之股權，因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並自收購日起將其納入合併個體。資騰及其子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光電設備暨耗材之買賣及設備維修服務。本公司收購資騰主係為優化半導體事業佈局，擴展業務，提供客戶全方位的產品與服務。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

收購日取得資騰及其子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及依收購法會計處理來衡量商譽之明細如下：

移轉對價：

現金	\$	187,000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 權益之比例衡量)		79,375
減：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4,49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24,853
存貨		112,226
其他流動資產		6,7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1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41
使用權資產		5,521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1,039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92,5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699
短期借款		(122,161)
應付帳款		(65,200)
其他應付款		(75,849)
合約負債－流動		(12,069)
其他流動負債		(6,145)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5,4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806)
其他非流動負債		(5,671)
商譽	\$	<u>67,937</u>

本公司於衡量期間持續檢視上述事項，於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上述無形資產－客戶關係及非控制權益分別減少18,509千元及5,475千元，及其他淨負債減少4,822千元，使得商譽增加8,212千元。

客戶關係依預計未來經濟效益期間按10.84年採直線法平均攤提。

商譽主要係來自資騰公司之獲利能力、合併綜效、未來市場發展及其人力團隊價值，預期無所得稅效果。商譽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係包含於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中。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取得子公司-BlueWalker GmbH

(1)取得子公司移轉對價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一日(收購日)以現金127,200千元(EUR4,000千元)取得BlueWalker GmbH(以下稱BWA)100%之股權，因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並自收購日起將其納入合併個體。BWA主要從事能源管理產品之買賣及服務。本公司收購BWA主係為提升產品多元化及拓展產品銷售地區，提升整體經營效率。

(2)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

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一日(收購日)取得BWA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及依收購法會計處理來衡量商譽之明細如下：

移轉對價：

現金 \$ 127,200

減：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4,958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7,389
存貨	72,99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7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6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18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12,151
無形資產—商標權	12,8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73
應付帳款	(33,314)
其他應付款(含應付股利)	(14,545)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36)
合約負債—流動	(624)
其他流動負債	(311)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49)
長期借款	(6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4,994)
其他非流動負債	(805)
	<u>108,504</u>

商譽 \$ 18,696

本公司於衡量期間持續檢視上述事項，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上述無形資產—客戶關係減少4,285千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857千元，使得商譽增加3,428千元。

客戶關係及商標權係依預計未來經濟效益期間分別按9.75年及10年採直線法平均攤提。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主要係來自對BWA之獲利能力、合併綜效、未來市場發展及其人力團隊價值，預期無所得稅效果。商譽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係包含於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帳面價值中。

4.取得子公司—達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取得子公司移轉對價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一日(收購日)以現金32,000千元取得達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達昇能源)100%之股權，因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達昇能源主要從事能源技術服務。本公司收購達昇能源主係為因應長期營運發展，發揮產品服務綜效。

(2)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

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一日(收購日)取得達昇能源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移轉對價：

現金	\$	32,000
----	----	--------

減：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帳面價值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85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7,35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3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48
其他非流動資產		793
應付帳款		(5,727)
其他應付款		(12,312)
合約負債—流動		(6,029)
其他流動負債		(1,062)
租賃負債—流動		(1,452)
		<u>28,559</u>

借記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	<u><u>3,441</u></u>
-------------	----	---------------------

該項企業合併因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故本公司支付移轉對價超過達昇能源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帳面價值金額部分係借記資本公積計2,856千元及保留盈計585千元。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商譽之減損測試

本公司取得子公司之投資成本，如超過取得日所享有之被投資公司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應列為商譽，商譽若有減損於個體財務報告應作為採用權益法投資帳面價值之減少。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併購取得之商譽歸屬之現金產生單位列示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資騰	\$ 76,149	76,149
BlueWalker GmbH	<u>22,124</u>	<u>22,124</u>
	<u><u>\$ 98,273</u></u>	<u><u>98,273</u></u>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係管理階層監管含商譽資產之投資報酬下之最小層級單位。根據本公司執行商譽減損測試結果，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回收金額均高於其帳面價值，故無須認列減損損失。各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其相關之關鍵假設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資騰：		
營業收入成長率	14.68%~27.9%	5.78%~15%
折現率(稅前)	16.48%	22.78%
	<u>112.12.31</u>	<u>111.12.31</u>
BlueWalker GmbH：		
營業收入成長率	2.09%~3%	1%~4%
折現率(稅前)	24.32%	23.77%

- (1)所使用之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係管理階層依據未來之營運規劃所預估之五年期財務預算，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採用0%年成長率予以外推。
- (2)決定使用價值之折現率係以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為估計基礎。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56,927	144,723	7,370	409,020
增添	-	-	1,322	1,322
重分類	(63,339)	(35,882)	(27)	(99,248)
處分	-	-	(117)	(11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93,588</u>	<u>108,841</u>	<u>8,548</u>	<u>310,977</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19,768	102,306	3,004	325,078
增添	-	20,963	4,466	25,429
處分	-	-	(100)	(100)
自待出售資產轉入	37,159	21,454	-	58,61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56,927</u>	<u>144,723</u>	<u>7,370</u>	<u>409,020</u>
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24,446	2,037	26,483
本期折舊	-	4,014	1,775	5,789
重分類	-	(16,175)	-	(16,175)
處分	-	-	(117)	(11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2,285</u>	<u>3,695</u>	<u>15,98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2,505	1,308	13,813
本期折舊	-	4,208	829	5,037
處分	-	-	(100)	(100)
自待出售資產轉入	-	7,733	-	7,73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4,446</u>	<u>2,037</u>	<u>26,483</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93,588</u>	<u>96,556</u>	<u>4,853</u>	<u>294,99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56,927</u>	<u>120,277</u>	<u>5,333</u>	<u>382,537</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使用權資產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0,548	1,612	32,160
增添	755	1,980	2,735
減少	(899)	(2,364)	(3,26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0,404</u>	<u>1,228</u>	<u>31,632</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449	2,274	7,723
增添	28,083	-	28,083
減少	(2,984)	(662)	(3,64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0,548</u>	<u>1,612</u>	<u>32,160</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628	1,478	4,106
本期折舊	6,787	716	7,503
減少	(899)	(1,717)	(2,61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8,516</u>	<u>477</u>	<u>8,993</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392	960	2,352
本期折舊	2,563	793	3,356
減少	(1,327)	(275)	(1,60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628</u>	<u>1,478</u>	<u>4,106</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1,888</u>	<u>751</u>	<u>22,63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7,920</u>	<u>134</u>	<u>28,054</u>

(十)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	-
重分類	63,339	35,882	99,22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3,339</u>	<u>35,882</u>	<u>99,221</u>
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	-
本年度折舊	-	1,241	1,241
重分類	-	16,175	16,17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7,416</u>	<u>17,416</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63,339</u>	<u>18,466</u>	<u>81,805</u>
公允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69,348</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管理階層參考同區域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為基礎估價，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十一)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成 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4,690
單獨取得	<u>4,727</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u>\$ 19,417</u></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474
單獨取得	<u>9,21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14,690</u></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427
本期攤銷	<u>4,592</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u>\$ 9,019</u></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307
本期攤銷	<u>3,120</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4,427</u></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u>\$ 10,398</u></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u>\$ 10,263</u></u>

(十二)長期借款

	<u>112.12.31</u>	<u>111.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u>\$ 50,000</u></u>	<u><u>100,000</u></u>
尚未使用額度	<u><u>\$ 400,000</u></u>	<u><u>100,000</u></u>
利率區間	<u><u>1.95%</u></u>	<u><u>1.72%</u></u>
到期年度	<u><u>115</u></u>	<u><u>113</u></u>

(十三)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	<u><u>\$ 6,683</u></u>	<u><u>6,269</u></u>
非流動	<u><u>\$ 17,070</u></u>	<u><u>22,791</u></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財務風險管理。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508</u>	<u>190</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u>	<u>4,788</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7,899</u>	<u>7,349</u>

1. 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廠房及倉儲地點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另本公司針對短期承租之辦公處所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2. 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三年。

(十四) 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等計畫下本公司依規定提撥固定金額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119千元及4,940千元。

(十五) 所得稅

1. 本公司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所得稅費用	\$ 9,707	21,66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566)	138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u>720</u>	<u>1,604</u>
	<u>9,861</u>	<u>23,407</u>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19,750)</u>	<u>(12,892)</u>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9,889)</u>	<u>10,515</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無直接認列為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損)	\$ <u>(30,835)</u>	<u>92,862</u>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6,167)	18,5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0	1,604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利益	(6,165)	(6,09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013	-
前期所得稅調整數	(566)	138
土地交易所得稅免徵營所稅	-	(4,188)
土地增值稅	-	169
其他	<u>1,276</u>	<u>312</u>
	\$ <u><u>(9,889)</u></u>	<u><u>10,515</u></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投資子公司相關之利益，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投資子公司利益	\$ <u><u>9,178</u></u>	<u><u>10,191</u></u>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其他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	\$ 3,336	5,362	8,698
認列為(損)益	<u>3,951</u>	<u>425</u>	<u>4,376</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u>7,287</u></u>	<u><u>5,787</u></u>	<u><u>13,074</u></u>
民國111年1月1日	\$ 2,850	6,229	9,079
認列為(損)益	<u>486</u>	<u>(867)</u>	<u>(381)</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u>3,336</u></u>	<u><u>5,362</u></u>	<u><u>8,698</u></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 子公司利益	其他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	\$ 61,085	-	61,085
認列為損(益)	(15,916)	542	(15,374)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45,169</u>	<u>542</u>	<u>45,711</u>
民國111年1月1日	\$ 74,358	-	74,358
認列為損(益)	(13,273)	-	(13,273)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61,085</u>	<u>-</u>	<u>61,085</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六)股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2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12,250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溢價發行新股	\$ 275,225	275,22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9	11
員工認股權	7,354	7,354
逾期未領股利轉資本公積	107	107
庫藏股票交易	29,454	29,454
其他	145	82
	<u>\$ 312,314</u>	<u>312,23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其他依法所需提列或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四日新修訂之章程規定，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係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考量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且當年度可分派盈餘達資本額2%時，股利分派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派盈餘之百分之十，其中以現金股利發放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總數的百分之二十。

(1)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得供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於轉換日將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計78,330千元，依金管會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78,028千元。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一日及一一一年三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一一一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其他盈餘分配案，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法定盈餘公積		\$ 7,837		14,789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5	56,125	0.9	101,026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如下：

	112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30	33,675

上述盈餘分配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	\$ (35,927)	-	(35,92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 之兌換差額	(6,640)	-	(6,64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	4,333	4,33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2,567)	4,333	(38,234)
民國111年1月1日	\$ (56,506)	-	(56,50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 之兌換差額	20,579	-	20,57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35,927)	-	(35,927)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u>(20,946)</u>	<u>78,95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12,250</u>	<u>112,250</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u>(0.19)</u>	<u>0.70</u>

2.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u>(20,946)</u>	<u>78,95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2,250	112,25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	8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12,250</u>	<u>112,333</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 <u>(0.19)</u>	<u>0.70</u>

民國一一二年度為營運虧損，故不另計算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2年度	111年度
主要產品/服務線：		
自動化控制類	\$ 704,046	1,033,631
工業傳動類	161,369	259,558
其他	<u>3,610</u>	<u>3,559</u>
	\$ <u>869,025</u>	<u>1,296,748</u>

2.合約餘額

	112.12.31	111.12.31	11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252,145	299,659	478,278
減：備抵損失	<u>(1,411)</u>	<u>(1,540)</u>	<u>(1,935)</u>
	\$ <u>250,734</u>	<u>298,119</u>	<u>476,343</u>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 <u>5,490</u>	<u>4,064</u>	<u>2,116</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132千元及2,116千元。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2%~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為營業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1,845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922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損益分配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比率為估計基礎，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之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 884	242
其他	80	279
	<u>\$ 964</u>	<u>521</u>

2.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雜項收入	<u>\$ 4,929</u>	<u>1,223</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3,318)	27,8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淨利益(損失)	(2,846)	481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23,829
其他	(357)	(133)
	<u>\$ (6,521)</u>	<u>52,044</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335)	(1,131)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508)	(190)
	<u>\$ (1,843)</u>	<u>(1,321)</u>

(二十一)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7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537	115,70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50,734	298,11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82,590	207,430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0,682	10,671
	<u>\$ 542,814</u>	<u>631,921</u>

(2)金融負債

	112.12.31	111.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40	1,0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0,436	140,910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9,590	39,860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23,753	29,060
長期借款	50,000	100,000
	<u>\$ 213,819</u>	<u>310,888</u>

2.公允價值資訊—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平價值。

3.公允價值資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1)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3)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性工具－ 換匯合約	\$ 1,271	-	1,271	-	1,2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40)	-	(40)	-	(40)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64)	-	(64)	-	(64)
衍生性工具－ 換匯合約	(994)	-	(994)	-	(994)
	\$ (1,058)	-	(1,058)	-	(1,058)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衍生金融工具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公允價值層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二及一一一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移轉公允價值之層級。

(二十二) 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市價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之總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本公司現金存放於不同金融機構，且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由於本公司擁有廣大的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列報於其它非流動資產項下)，其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之評估請詳附註六(四)。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053,750千元及2,084,380千元。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並包含估計利息。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10,436	110,436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9,590	29,590	-	-	-
租賃負債	24,568	7,054	5,944	11,570	-
長期借款	52,126	1,004	975	50,147	-
	<u>\$ 216,720</u>	<u>148,084</u>	<u>6,919</u>	<u>61,717</u>	<u>-</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 41,388	41,388	-	-	-
流 入	(41,348)	(41,348)	-	-	-
換匯合約：					
流 出	181,772	181,772	-	-	-
流 入	(183,043)	(183,043)	-	-	-
	<u>\$ (1,231)</u>	<u>(1,231)</u>	<u>-</u>	<u>-</u>	<u>-</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40,910	140,910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9,860	39,860	-	-	-
租賃負債	30,322	6,733	6,216	17,373	-
長期借款	102,871	1,820	101,051	-	-
	<u>\$ 313,963</u>	<u>189,323</u>	<u>107,267</u>	<u>17,373</u>	<u>-</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 54,374	54,374	-	-	-
流 入	(54,310)	(54,310)	-	-	-
換匯合約：					
流 出	207,245	207,245	-	-	-
流 入	(206,251)	(206,251)	-	-	-
	<u>\$ 1,058</u>	<u>1,058</u>	<u>-</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交易貨幣主係美金、日幣及人民幣。

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及相關之敏感性分析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1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稅前淨利影響
<u>金融資產</u>					
美金	\$ 348	30.75	10,701	1 %	107
日幣	9,261	0.2175	2,014	1 %	20
人民幣	42,001	4.3364	182,133	1 %	1,821
<u>金融負債</u>					
美金	84	30.75	2,583	1 %	26
日幣	2,191	0.2175	477	1 %	5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匯率變動幅度	稅前淨利影響
<u>金融資產</u>					
美金	\$ 422	30.73	12,968	1 %	130
日幣	9,261	0.2330	2,158	1 %	22
人民幣	47,001	4.4057	207,072	1 %	2,071
<u>金融負債</u>					
美金	356	30.73	10,940	1 %	109
日幣	16,681	0.2330	3,887	1 %	39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318)千元及27,867千元。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因應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銀行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500千元及1,00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所致。

(二十三)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使用適當之總負債/權益比率，決定本公司之最適資本。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四)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2.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2.12.31</u>
			<u>租賃負債</u>	<u>租賃負債</u>	
			<u>增</u>	<u>添</u>	
			<u>減</u>	<u>少</u>	
長期借款	\$ 100,000	(50,000)	-	-	50,000
租賃負債	29,060	(7,391)	2,735	(651)	23,75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29,060</u>	<u>(57,391)</u>	<u>2,735</u>	<u>(651)</u>	<u>73,753</u>

	<u>111.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1.12.31</u>
			<u>租賃負債</u>	<u>租賃負債</u>	
			<u>增</u>	<u>添</u>	
			<u>減</u>	<u>少</u>	
長期借款	\$ -	100,000	-	-	100,000
租賃負債	5,418	(2,371)	28,083	(2,070)	29,06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5,418</u>	<u>97,629</u>	<u>28,083</u>	<u>(2,070)</u>	<u>129,06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通）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均為48.06%，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世達）為本公司所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友通及佳世達皆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世達)	本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友通)	本公司之母公司
Cyber South Management Ltd. (Cyber)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香港羅昇企業有限公司(香港羅昇)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天津羅昇企業有限公司(天津羅昇)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蘇州羅彥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蘇州羅彥)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Proton Inc. (Proton)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Ace Tek (HK) Holding Co., Ltd. (Ace Tek)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津浩動力(天津)有限公司(津浩動力)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全昇信息技術(天津)有限公司(全昇)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許昌羅昇智能設備有限公司(許昌羅昇)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註1）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達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達昇) (原名：明基能源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資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騰)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資騰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資騰)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Standard Technology Corp.(STCBVI)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BlueWalker GmbH (BWA)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明基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明基亞太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逐鹿數位股份有限公司(逐鹿數位) (原名：明基逐鹿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前進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邁達特數位股份有限公司(邁達特)	佳世達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啟迪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康科特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達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達利)	佳世達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達利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達利貳)	佳世達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達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達利管顧)	佳世達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明基口腔醫材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明基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佳世達直接或間接持股之子公司
統達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達方(佳世達之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友達)	對佳世達採用權益法之法人董事
友達晶材股份有限公司	友達之子公司
四維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係該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準鑫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係該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四維創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係該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四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係該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註1：許昌羅昇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清算完結。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最終控制者	\$ 2,723	5,977
子公司	482	6,486
其他關係人	<u>6,562</u>	<u>4,829</u>
	<u><u>\$ 9,767</u></u>	<u><u>17,292</u></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交易條件依各銷貨地區之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情況分別決定，與一般銷售之價格及交易條件無法比較。

2.進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母公司	\$ 8,693	10,596
子公司	21	9
其他關係人	<u>215</u>	<u>1,061</u>
	<u><u>\$ 8,929</u></u>	<u><u>11,666</u></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該貸款未計息。

	<u>112.12.31</u>	<u>111.12.31</u>
子公司—天津羅昇	\$ 151,774	176,228
子公司—蘇州羅彥	<u>30,355</u>	<u>30,840</u>
	<u><u>\$ 182,129</u></u>	<u><u>207,068</u></u>

4.應收關係人帳款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帳款	最終控制者	\$ 29	4,808
應收帳款	子公司	89	1,073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1,498	807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182,479	207,068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u>111</u>	<u>-</u>
		<u><u>\$ 184,206</u></u>	<u><u>213,756</u></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應付關係人帳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12.31	111.12.31
應付帳款	母公司	\$ 131	1,646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27
其他應付款	最終控制者	100	100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700	700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206	341
		<u>\$ 1,137</u>	<u>2,814</u>

6.租賃

本公司向佳世達承租辦公室，租金係參考鄰近地區租金行情並於每月支付。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利息支出分別為10千元及5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482千元及611千元。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關係人。民國一一二年度認列之租金收入為2,700千元，列報於其他收入項下。

7.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採用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達昇)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其他關係人—達利	\$ 13,120
	其他關係人—達利貳	5,760
	其他關係人—達利管顧	7,680
	其他關係人—友達	5,440
		<u>\$ 32,000</u>

8.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以138,804千元出售BWA之100%股權予子公司—達昇，上述之價款已全數收訖。

9.其他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為子公司法人董事所收取之報酬計1,167千元，列於其他收入項下，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相關尚未支付之款項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047	20,851
退職後福利	203	203
	<u>\$ 12,250</u>	<u>21,054</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抵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取得銀行授信額度而開立之擔保本票分別為2,103,750千元及2,084,38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皆帳列於營業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06,080	106,080	-	121,422	121,422
勞健保費用	-	10,280	10,280	-	10,241	10,241
退休金費用	-	5,119	5,119	-	4,940	4,940
董事酬金	-	4,980	4,980	-	6,037	6,03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025	5,025	-	5,520	5,520
折舊費用	206	14,327	14,533	138	8,255	8,393
攤銷費用	-	4,592	4,592	-	3,120	3,120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人數	<u>123</u>	<u>123</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7</u>	<u>7</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u>1,091</u>	<u>1,225</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u>914</u>	<u>1,047</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12.70)%</u>	<u>(7.59)%</u>
監察人酬金	\$ <u>-</u>	<u>-</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董事

(1)報酬：依各董事實際在任日數計算，按季發放。董事若兼任其他不同職務，例如：董事長、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審計委員會委員或薪酬委員會委員等職務，則另訂不同權重之報酬。

(2)酬勞：按盈餘所屬年度實際在職比例計算，一次發放。酬勞之分派依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

基數之訂定係依據公司營運現況及營運規模，並參酌同業水準訂定；若有修訂，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2.經理人

(1)固定薪資12個月。

(2)變動薪資：依個別績效發放之獎金/員工酬勞。

(3)其他福利：高階健檢、配發公務車、油資/停車位輔助等。

3.員工

給予薪資及伙食津貼，另有三節獎金及依個別績效發放之季獎金及年終獎金。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二。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五。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友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3,958,069	48.06 %
涵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76,013	9.06 %
琦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329,443	6.52 %
瑞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11,538	5.08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天津羅昇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54,504	195,138	151,774	0%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393,775	787,550
0	本公司	蘇州羅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73,212	86,728	30,355	0%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393,775	787,550
1	Cyber South	天津羅昇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698	21,525	21,525	0%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537,147	537,147
2	Porton Inc.	天津羅昇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970	12,300	12,300	0%	2	-	營運資金週轉	-		-	417,001	417,001

註一：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40%為限；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子公司以不超過上述淨值20%為限。

註二：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度及對個別對象貸放之限額為子公司最近財務報表之淨值10%及5%，與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間，因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時，資金貸與之總額及個別貸與之限額為子公司淨值100%。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千單位數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發行人之關係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資騰	Intelligent fluids GmbH-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	註一	1.71%	-	-
資騰	COMPITEK CORP PTE LTD. (CPL)-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	8,655	6.28%	8,655	-
STCBVI	公司債：Biogen Inc.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100	3,211	-	3,211	-

註一：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天津羅昇	母子公司	151,774	-	-		-	-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yber South	SAMOA	控股公司	107,041	107,041	4,669	100.00%	537,147	(36,131)	(34,775)	
本公司	香港羅昇	香港	傳動機械零件組件之買賣	5,120	5,120	1,200	100.00%	4,714	(1,320)	(1,320)	
Cyber South	Proton Inc.	SAMOA	控股公司	527,665	527,665	17,744	100.00%	417,001	(36,653)	註一	
Cyber South	Ace Tek (HK) Holding Co., Ltd.	香港	控股公司	4,938	4,938	150	100.00%	2,595	457	註一	
本公司	資騰	台灣	半導體光電設備暨耗材之買賣及設備維修服務	187,000	187,000	6,084	60.00%	218,794	15,044	5,746	
資騰	Standard Technology Corp.	B.V.I.	控股公司	21,727	21,727	600	100.00%	111,374	14,578	註一	
本公司	達昇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	166,760	166,760	4,993	99.86%	204,487	25,114	25,078	
達昇	BlueWalker GmbH	德國	能源管理產品之買賣及服務	138,804	138,804	註二	100.00%	170,924	24,094	註一	

註：原始投資金額包含盈餘轉增資金額。

註一：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二：係有限責任公司，故無股權。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 接投資之持股比 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天津羅昇	傳動機械零組件之買賣	1,085,383 (USD 35,297)	直接及間接投資	59,963 (USD 1,950)	-	-	59,963 (USD 1,950)	(43,543)	100.00%	(43,543)	493,717	125,533
津浩動力	機械傳動產品之生產 及加工	7,242 (RMB 1,670)	間接投資	4,920 (USD 160)	-	-	4,920 (USD 160)	2	100.00%	2 (USD 0.4)	4,099 (USD 133)	-
全昇信息	電子系統整合	9,225 (USD 300)	間接投資	4,613 (USD 150)	-	-	4,613 (USD 150)	456	100.00%	456 (USD 15)	2,568 (USD 84)	-
蘇州羅彥	機械傳動與控制產品之 加工及技術服務	44,588 (USD 1,450)	間接投資	(註二)	-	-	(註二)	1,461	100.00%	1,461 (USD 49)	107,603 (USD 3,499)	-
上海資騰	半導體光電設備及耗材 之買賣及設備維修服務	14,760 (USD 480)	間接投資	14,760 (USD 480)	-	-	14,760 (USD 480)	14,473	100.00%	14,473	107,939	134,972

註一：係包含透過境外公司直接投資匯出及負債轉增資金額。

註二：係由Cyber South轉投資設立。

註三：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依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四：美元換算新台幣匯率為1:30.75;人民幣換算新台幣匯率為1:4.3364。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三)
羅昇	157,409 (USD 5,119)	157,409 (USD 5,119)	1,238,555
資騰	14,760 (USD 480)	14,760 (USD 480)	113,103

註一：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中達電通股份有限公司美金2,859千元，合併公司持有該公司之股份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全數出售，且業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五日向經濟部投審會完成報備，惟尚未註銷投資額度。

註二：美元換算新台幣匯率為1：30.75。

註三：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淨值或合併淨值60%，其較高者。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226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74,879
外幣存款	美金：338千元，匯率30.75 日幣：9,257千元，匯率0.2175 人民幣：1千元，匯率4.3364 港幣：1千元，匯率3.9363	12,432
定期存款		<u>10,000</u>
		<u>\$ 97,537</u>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客戶甲	\$ 10,911
客戶乙	10,088
客戶丙	10,045
其他(均小於本科目金額5%)	<u>219,485</u>
	250,529
減：備抵損失	<u>(1,411)</u>
	<u>\$ 249,118</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帳面價值	淨變現價值	
商品存貨	自動化控制類、工業傳動類、智能服務及其他等	\$ <u>223,257</u>	<u>291,492</u>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三)		本期減少(註一)		採權益法		期末餘額			股權淨額		提供擔保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投資(損)益	調整(註二)	股數	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或質押情形
採權益法評價者：														
天津羅昇	(註)	\$ 92,941	-	-	-	-	(7,423)	(1,339)	(註)	17.05	84,179	-	84,179	無
Cyber South	4,669	580,218	-	-	-	-	(34,775)	(8,296)	4,669	100.00	537,147	-	537,147	無
香港羅昇	1,200	47,336	-	-	-	(41,064)	(1,320)	(238)	1,200	100.00	4,714	-	4,714	無
資騰	4,680	209,788	1,404	-	-	-	5,746	3,260	6,084	60.00	218,794	-	218,794	無
達昇	4,993	175,085	-	-	-	-	25,078	4,324	4,993	99.86	204,487	-	204,487	無
		<u>\$ 1,105,368</u>		<u>-</u>		<u>(41,064)</u>	<u>(12,694)</u>	<u>(2,289)</u>			<u>1,049,321</u>		<u>1,049,321</u>	

註：係有限公司，無股數資料。

註一：本期減少係取得被投資公司之現金股利。

註二：權益法調整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640)
資本公積變動數		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u>4,333</u>
合 計	\$	<u><u>(2,289)</u></u>

註三：本期增加係被投資公司盈餘轉增資。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存出保證金	\$ 10,682
其他	<u>19</u>
	<u>\$ 10,701</u>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u>客戶名稱</u>	<u>金 額</u>
A公司	\$ 71,121
B公司	11,914
C公司	7,750
其他(均小於5%)	<u>19,520</u>
	<u>\$ 110,305</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613
其他(均小於5%)	8,971
	<u>\$ 28,584</u>

租賃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辦公室、廠房及倉庫	110.9.1~116.11.30	1.6%~2.46%	\$ 22,993
運輸設備		112.3.1~114.3.31	3%	760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6,683)
				<u>\$ 17,070</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質押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3年中長期借款	\$ <u>50,000</u>	112.02~115.02	1.950%	無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貨	\$ 288,969
加：本期進貨	649,483
減：期末存貨	(259,691)
轉列營業費用	(221)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19,756
租賃成本	<u>206</u>
營業成本	<u>\$ 698,502</u>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薪資支出(含退休金費用)	\$ 77,483	42,197
保 險 費	8,980	4,260
折 舊	4,122	10,205
攤 銷	321	4,271
勞 務 費	411	11,961
其他費用(均小於5%)	14,784	7,198
合 計	<u>\$ 106,101</u>	<u>80,092</u>

應收(付)款票據及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付)—關係人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營業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利息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其他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439 號

會員姓名：
(1) 張惠貞
(2) 陳玫燕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12486062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141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128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羅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張惠貞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陳玫燕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06 日